附件3

“±0.000以下”施工阶段承诺制施工

承诺书

本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填写身份证号），是（填写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现自愿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申请“±0.000以下”施工阶段承诺制施工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工程已取得土地划拨决定书（或土地成交确认书）；规划部门已确定规划条件，已确定施工总承包单位，已完成基坑支护设计方案编制（需要专家论证的，已组织专家论证），制定了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

二、本工程已确定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设计方案已经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出具初步审查意见。

三、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报审并取得施工图审查机构出具的符合施工进度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四、已清楚“±0.000以下”施工阶段承诺制施工的内容和要求，严格按承诺落实阶段施工进度。

五、以上承诺全部真实，本人愿意承担提供虚假承诺和不依法规施工管理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法定代表（签字）：（企业公章）

年 月 日